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0.21 亿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26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和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减为 25.79 亿元，将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增为 0.21 亿元，合计担保额度总额仍为人民币 26 亿元。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对公司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的公告》。本次担保金额 0.21 亿元，在调剂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10.8 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0.21 亿元。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累

计使用 11.01 亿元，剩余 14.99 亿元未使用，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发生。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的名称	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6 年 3 月 6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慕田峪村
法定代表人	董立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开发旅游项目；风景名胜区管理；旅游资源开发等
股权结构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0%；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5.50%；北京市怀柔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4.50%

（二）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010.84	59,140.98
负债总额	41,971.66	39,834.42
或有事项总额 （包括担保、 抵押、诉讼与 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14,039.18	19,306.56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17.72	14,497.89
利润总额	-4,229.35	6,812.84
净利润	-4,260.32	5,267.38

（三）本次被担保对象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不超过 0.3 亿元。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担保范围)为为已发生的每笔主债权余额本金及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的 70%。保证合同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用于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同时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为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金额为 0.84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为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金额不超过 1.05 亿元，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通过的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处于有效期的担保额度为153.45亿元；公司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6.9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25.55%，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余额为0.9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0.24%。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